

參與研究同意書

本人_____已了解胡慧君將於三三國小進行「一個經濟弱勢兒童學校生活經驗之研究」研究，於六年愛班教室進行現場觀察，並於必要時進行訪談，為尊重參與研究兒童的個人意願，保障其隱私權，及研究過程的嚴謹性，訂定參與研究同意書，供參與研究者及研究者共同遵守，以保障孩子的權益及協助研究的進行。

1. 研究必須在告知參與研究兒童，及其同意之情況下始得進行。
2. 研究過程中，如參與研究兒童改變心意，隨時可退出研究。
3. 為協助研究的進行，參與研究兒童同意在研究過程中使用錄音機錄音，方便研究人員記錄及整理資料，兒童如遇不想回答的問題，有權利可拒絕回答，或停止錄音。
4. 為了保護參與研究兒童的隱私，觀察及訪談相關資料只提供研究者論文分析之用，所有足以辨識出研究參與者個人身份的資料將匿名處理。
5. 若對研究過程相關事項有任何疑問，參與研究兒童可以要求研究者進一步說明，或提出討論，共同解決。

研究參與者（監護人）：_____

研究者：政治大學教育系碩士班研究生 胡慧君 簽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97 年 _____ 月 _____ 日